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 强调事项段所涉事项的具体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国民技术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392.06 万元，其利润主要来源于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938.11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及影响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二）当《中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上述强调事项段属于注册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

因此，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事项。上述强调事项段强调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盈利利润主要来源于非经常性损益。该事项段属于注册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不属于《中国注

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发表的审计意见基于他们已就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上述强调事项段并不构成对财务报告的任何保留，也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

三、 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知悉该强调事项段，并在此前公告中进行过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披露的《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告》（2020-011）、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披露的《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2020-018）。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020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夯实核心技术、把准市场方向、研制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贴近客户服务”的经营方针，专注主营业务，以专业态度及专业能力服务客户和市场，强化制度管理，降本增效。

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在高可靠性安全芯片市场上保持已有的技术和市场优势，在高性能通用 MCU 市场努力拓展成为行业领先者，在先进技术领域的投资项目上力争获取产业和资本双重收益，从而使得公司股东获得高价值回报。

在负极材料领域：加强新能源负极材料和石墨化工艺的研发、提升产品及工艺性能，满足市场多维度需求。全力保障内蒙石墨化加工基地的顺利生产及二期投产，确保后期负极材料及石墨化加工的产能释放。打造出色的产品性能与品质，并提供优质的客户服务。

具体措施详见 2019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第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2、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相关内容。

特此说明。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